

乐清市城区智慧公共停车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乐清市中心区昌隆路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乐清市城区智慧公共停车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乐清市中心区昌隆路建设工程已乐清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项目代码2308-330382-04-01-617147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乐清市中心区发展有限公司筹款，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乐清市中心区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乐清乐成中心城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维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总投资为2481.93万元，建安工程费821.57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 702.8743 万元，建设规模：道路全长353.15米，规划红线宽14m，桥梁一座。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建设地点：北起百珍东路，起点桩号K0+000，南至宴海东路，终点桩号K0+515.18。

2.2招标范围：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照明工程等工程。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702.8743 万元。

2.3施工总工期：33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4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

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三）其他：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4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3.1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 目管理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向招标人报备符合规定的项目管理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投标时不需要提供

。

4. 招投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4.2 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乐清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 乐清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4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的投标人，请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企业注册及CA办理（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7月2日10时0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乐清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78316/index.html>)。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乐清乐成中心城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维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乐清市总部经济园3幢5楼 地 址：乐清市总部经济园7幢1802室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人：林先生

电 话：0577-61517026 电 话：0577-61585021

邮 箱：/ 邮 箱：/

2024年6月6日